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编号：2016-042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职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李娜女士简历如下：

李娜，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加入公司担任商务结算工作，2016年1月开始从事证券事务代表相关工作。已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娜女士联系方式：

邮编：215300

电话：0512-55278689

传真：0512-55278558

电子邮箱：linda_li@feiliks.com

联系地址：昆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玫瑰路999号601室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5日